

2024年度
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承担公共卫生管理：承担辖区范围内的公共卫生管理工作，包括卫生监督、环境监测、疫情控制等，以维护农村地区的公共卫生安全。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着力规范医疗行为。严格按照临床路径指南执行，规范了处方用药、辅助检查、住院指征。对大处方、滥检查、小病大治、滥用抗生素等违规行为进行整治，效果明显。
2.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我院及时完成各项乡村振兴相关工作。成立院长为组长的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对“7类

重点人群”、高血压、糖尿病、肺结核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慢性病患者实施“一人一策”精准健康管理，提供定期随访、康复指导和健康教育服务。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意义和政策措施，提高我镇居民的健康意识和自我保健能力。

3. 今年我院将中医药建设作为重点，争创中医特色科室，完善了中医科相关制度。利用中医药资源优势，大力开发使用中草药，推广运用更多传统的中医疗法，目前在我院推广了包括针刺类、灸类、刮痧类、拔罐类、推拿类、牵引类等多项适宜技术，提高对中草药的使用率，扩大服务范围，并开展中医药“治未病”工作，把中医适宜技术、中医养生保健理念融入百姓的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医疗服务，更好地为老百姓服务。

4. 我院党支部扎实推进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狠抓“两个责任”落实，医院与各科室主任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与各位医生签订了廉洁行医责任书、与各位党员签订了党员公开责任书，设立了意见箱及投诉电话，接受廉勤委、各位干部职工、病人家属及群众监督，夯实廉政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制度，按照中央、省、市、县及主管部门党建工作要求，开展主题教育、党纪教育活动，扎实工作作风。通过活动的开展对全

院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又一次得到洗礼，认识进一步得到了提高，灵魂得到了进一步的锤炼。

5. 积极优化就医流程，让患者享受到更便捷、更舒适、更优质的医疗服务，方便群众看病就医。重点抓好卫生院挂号、收费、药房、门诊等窗口工作，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制度及“一站式”服务，节约患者因为反复跑手续缴费而消耗的宝贵时间，最大限度的争取时机救治患者。

6. 加强医院安全生产的监管力度及信访维稳工作。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 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1.2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17万元，下降4.1%。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预算减少，事业收入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3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7.97万元，占53.8%；事业收入153万元，占46.2%；其他收入0.03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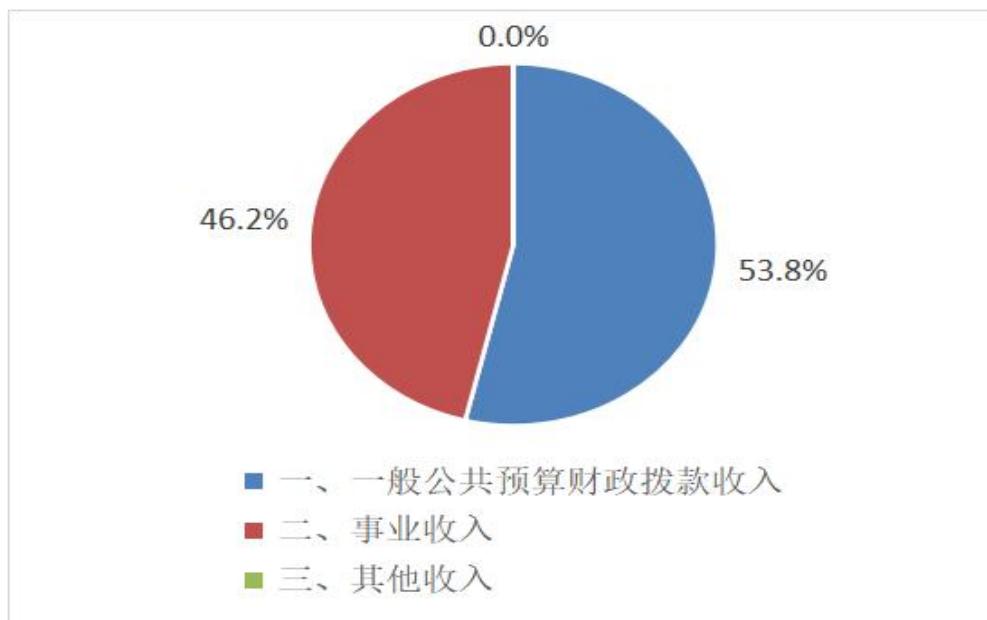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351.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0.27万元，占79.8%；项目支出71万元，占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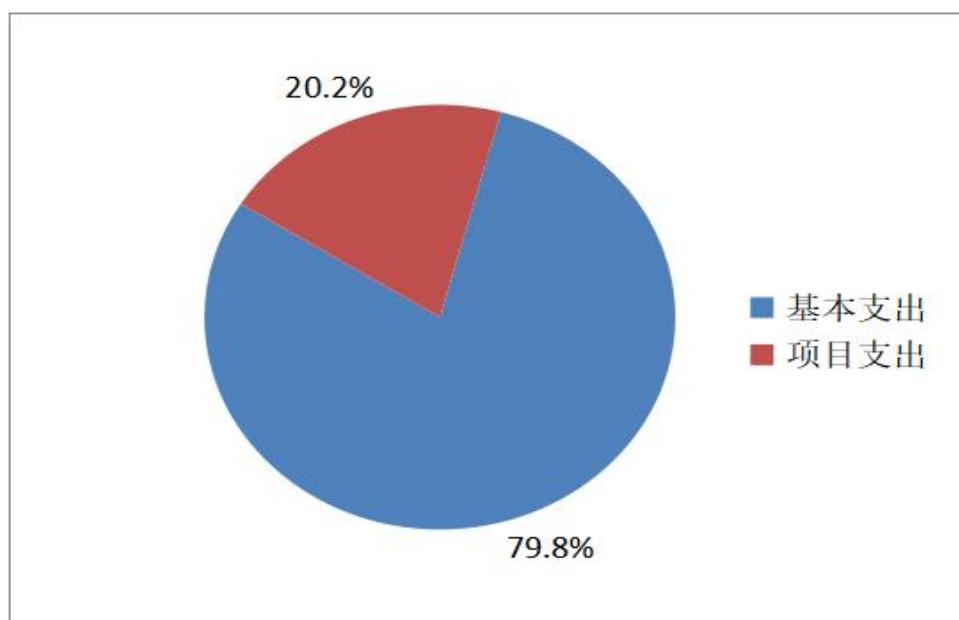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7.9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1.64万元，下降15.1%。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预算减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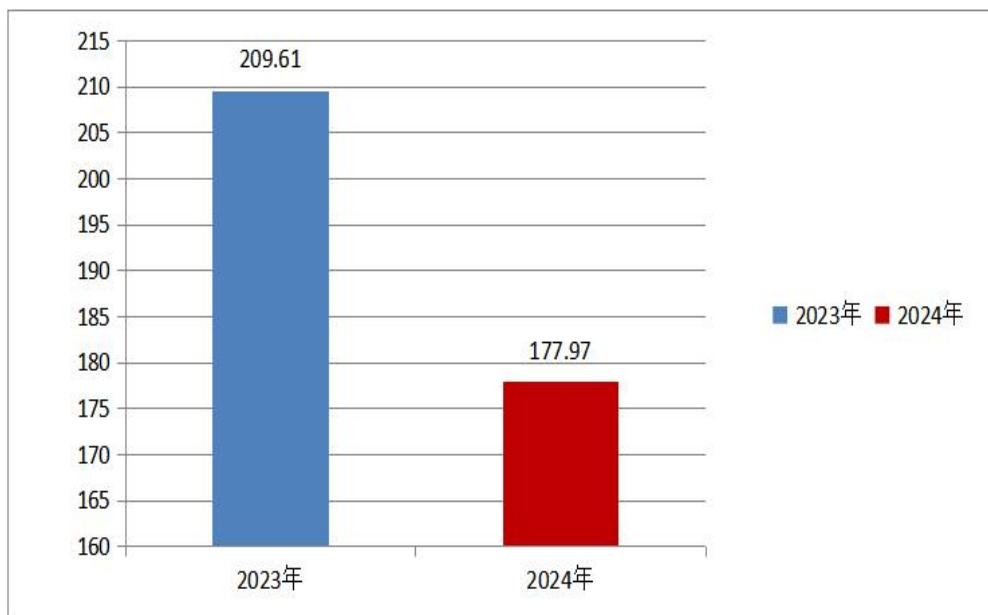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0.7%。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64万元，下降15.1%。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预算减少，同时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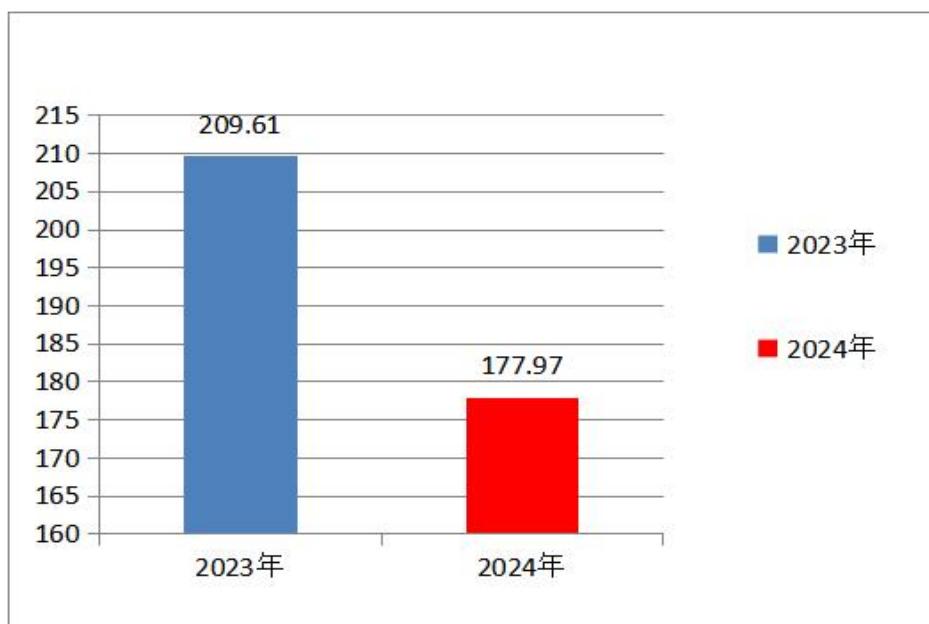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29万元，占8.6%；卫生健康支出152.26万元，占85.5%；住房保障支出10.42万元，占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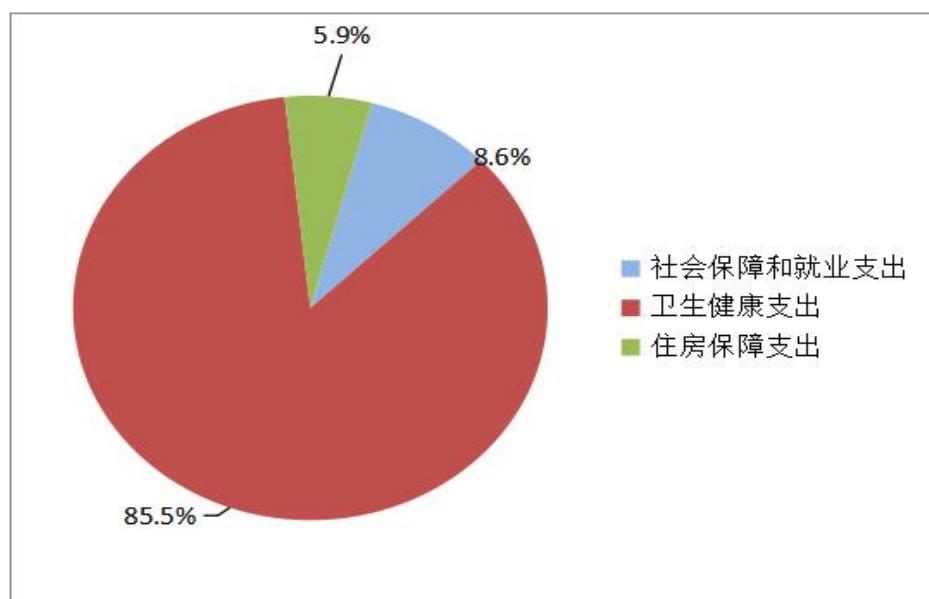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4.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7.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66.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5.29万元，支出决算为15.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7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2.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9.28万元，支出决算为5.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2.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65.82万元，支出决算为3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全年预算为3.05万元，支出决算为2.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7.38万元，支出决算为3.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42万元，支出决算为3.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0.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5.87万元，支出决算为5.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61万元，支出决算为3.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5.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

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42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6.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11万元、津贴补贴4.19万元、奖金26.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2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8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1万元、住房公积金10.42万元、生活补助0.98万元。

公用经费4.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6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1.19万元、邮电费0.42万元、差旅费1.12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3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0元，增长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4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唤马镇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等3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30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

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

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